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步森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1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证监局监管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步森股份”、“上市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5 日收到浙江证监局下发的文件《上市公司监管关注函》（浙证监公司字[2018]17 号）后，高度重视，认真回复。现将相关问题回复公告如下：

问题一、请说明截至目前安见汉时供应链管理（诸暨）有限公司业务开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的情况、合同签订情况、收付款情况等，并提供业务合同、会计凭证、银行资金流水、审批单据等材料。

回复：

（一）截止目前公司业务开展情况如下：

1、2017 年 12 月 18 日安见供应链管理（诸暨）有限公司与上海广兆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 GZAJ005 的《产品购销合同》，采购 11,946,829.03 元的西门子“智能楼宇控制产品”；编号为 GZAJ010 的《产品购销合同》，采购 18,476,805.36 元霍尼韦尔“净水、空气净化器、楼控产品”。

2、2017 年 12 月 20 日安见供应链管理（诸暨）有限公司与上海博联数码电子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 AJHT00002 的《销售合同》，销售霍尼韦尔产品 19,169,685.56 元。截止目前款未收，但尚在合同收款期内。

3、2017 年 12 月 21 日安见供应链管理（诸暨）有限公司与上海玺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 AJHT00003 的《销售合同》，销售西门子产品 12,394,835.12 元。截止目前款未收，但尚在合同收款期内。

4、2017 年 12 月 27 日安见供应链管理（诸暨）有限公司在民生银行绍兴分行合计开具 30,423,634.39 元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给上海广兆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相关业务合同、会计凭证、银行资金流水、审批单据等材料公司将以

文件报送的形式及报送至浙江证监局。

问题二：请说明自前次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以来公司是否发生大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若是，请充分披露相关的决策程序，占用资金的期初金额、发生额、期末余额、占用原因、预计偿还方式及清偿时间。

回复：自前次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以来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问题三：请说明自前次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以来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关联交易方、交易内容、定价原则、交易价格、交易金额、结算方式、决策程序等。

回复：自前次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以来公司未与之发生关联交易。

问题四：请说明自前次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以来公司已履行及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情况，包括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对象、担保类型（一般担保或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决策程序等。

回复：自前次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以来公司不存在已履行及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